**压缩机维修合同**

**甲 方： 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（以下简称甲方）**

**乙 方： 北京航天君信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（以下简称乙方）**

甲方委托乙方对损坏的压缩机进行维修工作**。**在甲方配电系统良好的情况下，乙方接受甲方委托。

乙方为保证甲方空调制冷压缩机正常使用，对甲方压缩机进行维修服务。乙方提供所需材料。

为维护甲、乙双方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，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。

一、主要内容

乙方负责甲方压缩机组的清洗、轴承更换、螺杆型线修复、间隙调试，等工作。乙方提供所需材料。

甲方提供良好的电气控制系统，确保电控部分不会有故障。

二、双方责任、义务

甲方责任、义务：

1、甲方需要做好在设备运行使用中的维护和管理工作，保证压缩机组在正常电压、正常负载和正常工况下工作。

2、提供良好的电气控制系统，

乙方责任、义务：

1、服从甲方对于压缩机维修的各项协调工作。

2、对维修部分给予6个月保修(180天)。

3、在甲方如期付款的情况下，乙方保证按时完成维修工作。

4、乙方工作人员施工中如出安全事故自行承担。

5、乙方工作人员工作中有权让甲方工作人员离开危险的施工范围。

6、乙方维修完压缩机后，确保制冷压缩机正常运行。

7、压缩机机如出现二次损坏返厂由乙方免费维修处理。

三，付款方式及工期

1. 合同总金额：捌仟万元整 （含增值税3%专用发票，第三季度提供发票）。

打款发货

1. 维修工期约为10天、按照下单之日起算。

 四、其他事项

1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，传真件、复印件具有与原件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2、在合同执行过程中，如有分歧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达到设备正常使用的目的。协商不成一致的，双方通过当地法律程序解决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甲 方** | **乙 方** |
| **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章）** | **北京航天君信制冷设备有限公司（章）** |
| **联系人：刘述珍** | **法人代表：孟凡帅** | **联系人：何敬浩** |
| **开户行：北京农村商业银行丰台支行营业部** | **开户行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** |
| **账号：0201000 103 0000 23429** | **账号：694510099** |
| **税号：91110106666295220C** | **税号：91110112339835728J** |
| **电话：010-52892872** | **电话：18612000715** |
| **邮箱：** | **传真：010-58013551** |
| **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配套商业太平桥路15、17、17-1号内17号B1层B1010号房间** | **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聚合七街1号601** |
| **签订时间：2020.6.23** | **签订时间：2020.6.23** |